

证券代码：600366

证券简称：宁波韵升

编号：2022—050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3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经表决一致通过全部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 2022-052 号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联董事毛应才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 2022-053 号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联董事毛应才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具体包括：

-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 2、授权董事会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 3、授权董事会在授予日后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全部事宜；
- 4、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和解锁条件进行审查确认；
- 5、授权董事会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

锁全部事宜；

6、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出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列明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情况时，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7、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发生了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影响公司总股本数量或公司股票价格应进行除权、除息处理的情况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8、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必需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9、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10、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关联董事毛应才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

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联董事竺晓东、毛应才、朱世东、邬佳浩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表决。（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联董事竺晓东、毛应才、朱世东、邬佳浩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表决。（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高效、有序地实施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负责拟定和修改员工持股计划及《管理办法》；
- （2）授权董事会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提名管理委员会委员候选人；
- （3）授权董事会拟定并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持股计划；
- （4）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5）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法律、法规或相关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

相应调整；

（6）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解锁以及分配的全部事宜；

（7）授权董事会拟定、签署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协议文件；

（8）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关联董事竺晓东、毛应才、朱世东、邬佳浩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关联董事竺晓东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 2022-054 号公告）

9、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 2022-055 号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8 月 19 日